

关于调整郑商所棉花等期货品种近月非主力合约手续费标准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《关于调整棉花等期货品种近月非主力合约手续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郑商发〔2020〕11号），公司将于2020年2月3日交易时起根据交易所的调整方式为客户调整棉花期货、白糖期货、菜籽油期货、菜籽粕期货、PTA期货、动力煤期货、甲醇期货、玻璃期货、硅铁期货、锰硅期货的近月非主力合约手续费标准，最终手续费标准以结算单实际收取为准。

如有特殊要求，请与我司客服部或者当地营业部联系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二〇年二月一日